

铜川市印台区教育科技体育局文件

铜印教科体发〔2021〕90号

铜川市印台区教育科技体育局 关于印发《印台区 2021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办）教育办、中学，区直各单位：

按照省市关于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印台区 2021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铜川市印台区教育科技体育局

2021 年 5 月 27 日

印台区 2021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认真落实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政策，进一步规范教育秩序，保障教育公平，营造良好教育生态，扎实有序做好我区 2021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管理工作的通》（陕教〔2021〕52 号）、《铜川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1 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铜教发〔2021〕73 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依法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合法权益，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积极推进义务教育学校优质均衡发展，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教育的机会，确保 2021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有序推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维护社会稳定。

二、组织机构

为确保我区 2021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顺利开展，区教科体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各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股

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全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教科体局教育科，教育科科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组织实施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

三、目标任务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免试就近入学工作，有效遏制学生无序流动，严格控制学校“大班额”，依法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在户籍所在地免试就近入学，保证每位适龄儿童、少年有学上、上好学。2021年，全区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实行划片按学区入学。按照属地管理、就近免试入学原则，区直及镇（街道）中学依据《铜川市印台区教育局关于区直学校及镇（办）中学学区划分的指导意见（试行）》（铜印教发〔2014〕71号）文件规定开展招生工作。镇（街道）属小学按照2014年镇（街道）属学校学区划分情况进行招生。

四、总体原则

（一）坚持免试就近入学原则。义务教育按照“户籍登记为主、住房登记为辅、就业经营补充”的入学原则，明确入学登记，规范新生录取程序，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就近入学，依法接受义务教育。

（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通过多种形式向社会公开招生方案、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程序、报名条件、

录取结果、咨询方式，充分接受社会监督，实行阳光招生，确保招生入学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三）坚持先登记后注册原则。按照“学区划分、登记派位、全部入学、公示公告”规定实施，优先安排本辖区内户籍与实际居住地一致的适龄儿童、少年登记注册入学。新落户人口子女与原户籍人口子女同等待遇。凡符合新生入学规定的学生，按规定登记注册入学。

五、招生对象

小学一年级的招生对象为符合义务教育法规定“年满六周岁”，即2015年8月31日（含8月31日）前出生的适龄儿童；初中一年级招生对象为目前就读我区小学六年级学生，我区户籍回印台人员子女、进城务工人员子女中的六年级学生。

六、招生入学

（一）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按照“户籍登记为主、住房登记为辅、就业经营补充”的原则登记入学。

1. 各小学于6月22-24日安排本学区内户籍与实际居住地一致的适龄儿童、少年进行登记。

2. 6月25-27日按照学区划分，安排符合户籍或住房条件的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少年进行有序登记。登记结束后，各小学将学校招生计划数同符合户籍、住房登记条件和已经登记学生人数进行比对，将剩余学位第一时间在学校门口公

示栏向社会公开，并上报区教科体局。

3.6月28-30日，拟到区内学校就读的，符合进城务工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持“四证”到意向学校报名，报满为止。意向学校无空余学位且符合流出条件的，由区教科体局派位到有空余学位学校进行登记。各小学登记完成后，将户籍、住房、务工三类登记情况汇总表、各种举证资料报教科体局统一审核无误后，于7月12日前，将《义务教育入学通知书》全部发放到每一位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手中。每名学生只能在学区内一所学校登记，严禁空占学位。

初中学校采用对口直升方式招生，即片区内所有小学毕业生直接免试升入对口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毕业生直接升入本校初中部就读。各小学按时将本校《铜川市印台区2021届小学毕业生花名册》报送对口初中学校。未在户籍所在学区小学就读的学生，如申请升入户籍所在学区初中，持户口簿、《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手册》和《铜川市印台区2021年小学毕业升学报名登记表》（见附件1），于6月26日至6月30日到户籍所在初中学校登记。对于受招生规模限制不能全部接收居住地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的初中，由区教科体局统筹安排就学。各初中学校于7月12日前向所辖片区内小学毕业生发放《义务教育入学通知书》。各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初中部要给升入本校的七年级新生填写由区教科体局提供市教育局印制的《铜川市2021年初中学生

入学卡》，建立全市统一学籍档案并务必于9月30日前完成。凡非当年小学毕业和非本学区内学生及转学生、休学后的复读生、其他年级学生等，均不能为其办理新生入学卡和学籍档案。

对我区流出到区域外学校就读的适龄儿童，在我区完成招生登记工作后返回我区就读的，不保留原所属学区学位，由区教科体局统筹安排到有空余学位学校就读。

（二）随迁子女入学。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工作坚持“以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全日制公办学校为主”的原则，实施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四证审核”（户籍证明、居住证明、务工证明、流出证明）制度。落实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在流入地参加中考政策（具体中考政策按照陕教考〔2012〕8号文件执行）。依法统筹安排随迁子女回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读。

“四证”具体内容：

居住证明：随迁子女父母双方的铜川市居住证或在我市合法稳定居住的证明。其中，非我市户籍务工人员提供铜川市居住证及相关材料；我市户籍进城务工人员提供由社区办理的我市居住证明及相关材料。

户籍证明：随迁子女与父母同一户籍的户籍簿、父母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务工证明：随迁子女父母双方合法真实有效的劳动务工

合同或工商营业执照等相关材料。

流出证明:户籍所在地学区学校和流出区县教育部门流出证明（开具流出证明需审核户籍、居住、务工证明）。

以上材料家长需准备原件和复印件，除流出证明原件外，其他原件审验后返还，流出证明原件及其他证件复印件存档。进城务工人员要对其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

（三）特殊群体入学。依法保障辖区内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各教育办、学校要积极与镇办残联办、民政办联系，准确掌握辖区内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情况，对适龄残疾少年儿童要分别提出教育安置意见，落实“一人一案”。对于能够接受普通教育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要积极推进融合教育，依法保障就近就便随班就读。对于学习和生活上需要特别支持、不能接受普通教育的，要安置到市特殊教育学校入学；对于需专人护理、不能到校就读的，要采取送教上门和远程教育等方式，确保其接受义务教育。各中学要为残疾学生参加中考提供便利。要做好留守儿童入学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对辖区内留守儿童开展帮扶活动，做到“四优先”（学习上优先辅导、生活上优先照料、心理上优先疏导、资助优先安排），确保每一位适龄留守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对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落实国家和省市教

育优待政策。

易地扶贫搬迁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工作按照《关于做好2019年易地扶贫搬迁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就近入学就读工作的通知》（铜印教科体函〔2019〕64号）执行，根据学区划分，持《铜川市建档立卡易地扶贫搬迁户档案》（三项协议）、建档立卡易地扶贫搬迁正式入住手续、户口本、接种证、流出证明、父母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迁入地所属学区登记入学（6月25-27日进行登记）。

（四）依法做好控辍保学工作。各镇校要切实履行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法定职责，落实控辍保学“七长责任制”，巩固控辍保学“六册五表一单”动态监测制度，做好失学辍学适龄儿童少年情况排查，建立失学辍学适龄儿童少年工作台账，及时督促劝返复学，强化电子学籍管理，充分发挥电子学籍在控辍保学工作中的重要作用。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无正当理由未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义务教育或造成辍学，违反法律规定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五）报到时间。在我区义务教育学校已登记的适龄儿童、少年，于2021年秋季开学报到时，由家长或监护人持《义务教育入学通知书》、其他有效证明（小学新生需提供儿童《预防接种证》），到划片小学、拟升入初中或区教科体局派位学校办理入学手续。

（六）延缓入学。因身体状况需延缓入学或休学的适

龄儿童、少年，由其家长或法定监护人提出申请（附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诊断证明），按照相关程序办理暂缓入学或休学手续。不得擅自以在家学习、就读“国学班”“读经班”“私塾”等形式替代国家统一实施的义务教育。各镇办教育办要认真排查并严厉查处社会培训机构以“国学班”“读经班”“私塾”等形式替代义务教育的非法办学行为，确保义务教育规范健康发展。

（七）建立学籍。学生学籍实行以区（县）为主，市教育局监管的管理办法。所有小学、初中新生入学注册后，学校将接收新生情况及时上报区教科体局，经审批后，按照规范要求统一为新生建立电子学籍档案。各校要严格按照教育部《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中“一人一籍，籍随人走”要求强化管理，及时在电子学籍管理系统录入学生信息，遏制学生无序流动。

（八）学生转学。学生入学后一般不得随意转学，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准予转学：因家长工作调动、户籍及家庭住址迁移，或因其他特殊原因不能在原所在学校就读者。学生转学时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各校要严格审核程序，在学生转入时将证明材料上传电子学籍管理系统，经区教科体局审批同意后，方可转入。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义务教育学校要充分认识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重要性，认真学习领会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关于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的相关规定，切实加强领导，校长负总责，精心组织、加大宣传。要严格落实招生工作安全稳定责任，切实加强矛盾排查和风险化解工作，完善应急预案，健全应急机制，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确保2021年招生入学工作平稳有序。

（二）严肃工作纪律。各校要切实做到“十个严禁”。严禁无计划、超计划组织招生，招生结束后，学校不得擅自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考试结果。严禁提前组织招生，变相“掐尖”选生源。严禁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混合招生、混合编班。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招揽、争抢生源。严禁任何学校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款”。严禁以各类竞赛证书、学科竞赛成绩或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不得以笔试、面试、面谈、考察或擅自附加其他任何条件翰名义选拔学生，义务教育学校不得组织特长生招生。严禁设立任何名义的重点班、快慢班。严禁学校对学生进行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排名、宣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状元和升学率。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不得为违规跨区域招收的学生和违规转学学生

办理学籍转接。严禁以集团化、联合体等名义进行招生，集团化、联合体内各学校招生后不得跨校流动。

（三）规范收费行为。对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免除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补助生活费。任何学校不得以任何名目收取政策规定项目和标准以外的费用。

（四）强化监督问责。各义务教育学校在招生入学期间要通过多种形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招生信息，建立健全监督举报制度，完善各个工作环节的办事程序，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设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室、举报箱等，主动广泛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区教科体局将进行全程监督，对违反“十严禁”的单位和责任人，严肃问责追责（区招生咨询、违规行为处理电话：0919-4183491）。

（五）加强政策宣传。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是一项法规性严、政策性强、管理要求高的重大民生工作，关乎千家万户的利益，是社会关注的热点。各义务教育学校要通过公告、宣传单、讲座、媒体、网络等多种方式，加强对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政策的解读和宣传，引导社会舆论，服务家长和学生。大力宣传“家门口的好学校”，引导家长和学生就近入学。要不断增强招生入学工作的透明度，彰显招生改革的公信度，努力营造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六) 全力消除大班额。义务教育学校要严格落实均衡编班规定，严格控制“大班额”，合理调控、按计划招生。通过挖潜、扩班、分流、控制大班额转学等形式，全力消除大班额。按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要求，起始年级班额中学不得超过 50 人，小学不得超过 45 人，不得产生新的大班额。

请各镇(办)校制定各自具体的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方案(纸质加盖公章)，填写《铜川市印台区 2021 届小学毕业生花名册》(见附件 2，纸质加盖公章同时上报电子版 ytjy212@126.com)，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报区教科体局教育科。2021 年 9 月 9 日前将免试就近入学工作总结报告(包括新生计划数、实际招录数、随迁子女入学人数、建档立卡户子女入学人数、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人数、无法随班就读的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人数等基本情况和免试就近入学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意见建议等)报区教科体局教育科。

附件：

1. 铜川市印台区 2021 年小学毕业升学报名登记表
2. 铜川市印台区 2021 届小学毕业生花名册
3. 铜川市印台区 2021 年秋季中小学招生计划表
4. 铜川市印台区 2021 年义务教育学校学区划分一览表

5. 铜川市义务教育段新生流出登记表

6. 印台区 2021 年各中小学校招生咨询电话

铜川市印台区教育科技体育局

2021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4:

铜川市印台区 2021 年义务教育学校学区划分一览表

类别	序号	学校名称	学区（服务范围）	备注
小学	1	方泉小学	一马路北至制药厂、同官路三巷，南至新桥路的城镇居民；二马路北关桥以北、煤台路以西至铝厂家属区（含铝厂厂区）的城镇居民，原杨家畹村、城关村的三、四、五组以及这个区域内的进城务工子女。印台办印台村一组。	
	2	金华山小学	金华山矿区居民（不含红土选运区）、红土镇金华山村、邵家沟村三组、广阳镇刘家沟一二组。	
	3	徐家沟小学	徐家沟煤矿社区及广阳镇陶贤村一、二组；原鸭口煤矿社区及广阳镇广阳村九组。	
	4	东坡小学	东坡社区，广阳镇胜利村四组，广阳镇广阳村第一、十三、十四小组。	
	5	玉华第一小学	石头坡社区的永红居委、西背塔居委、南公房居委、南阳坡居委、旬邑梁居委，新街社区的自建居委、青龙山居委，背塔村水海子、东村、石头坡、南阳坡村民小组。金锁关镇崔家沟村（1-2 年级）。	
	6	玉华第二小学	金锁关镇窑洞社区的窑洞居委、平峒居委、人字沟居委、土台居委、廖家崾居委，新街社区的前卫居委、葛条俭居委，以及背塔村的葛条俭村民小组。金锁关镇玉华村。	
	7	金锁关小学	金锁关镇金锁关村、纸坊村、何家坊村、柳树台村、烈桥村、崔家沟矿矿区、崔家沟村及金锁街道社区（3-6 年级）。	
	8	三里洞小学	一马路水厂以南（含水厂），小花园以北，二马路新桥以南，青年路以北，户籍在三里洞派出所的城镇居民。印台镇的西村、楼子村、前齐村、原尧科村、原苏家庄村、崖尧村、刘村、寇村、原枣庙村、柳湾村的小学寄宿生。	
	9	广阳镇西固小学	西固村、任家塬村、广阳村十五、十六、十七组、上马村。	
	10	广阳镇四兴小学	广阳镇四兴村。	

11	印台办频阳小学	印台办虎头村、顺河、柳湾、寇村、刘村、印台、济阳、前塬、崖尧和顺金社区。一马路同官路三巷至油库段。	
12	印台办前齐小学	印台办前齐村、楼子村、原尧科村、原苏家庄村、西村。	
13	陈炉镇双碑小学	陈炉镇双碑村、穆家庄村、那坡村。	
14	陈炉镇育寨小学	陈炉镇育寨村、北沟村北沟组。	
15	陈炉镇雷家坡小学	陈炉镇雷家坡村、潘家河村、马家河村。	
16	城关办城关小学	一马路新桥以南，自来水公司以北；二马路北关桥以南、煤台路以东至 305 线（含欧景台一二期），原三里洞标兵楼以北，户口在城关派出所的城镇居民；城关村一、二、六组、河东村以及这个区域内的进城务工子女。	
17	金锁关镇袁家山小学	金锁关镇袁家山村、徐家沟村。	
18	金锁关镇纸坊小学	金锁关镇纸坊村，金锁关村马莲滩小组及纸坊工业区（1-2 年级）。	
19	金锁关镇南湾小学	金锁关镇金锁关村，金锁街道社区（1-2 年级）。	
20	金锁关镇何家坊小学	金锁关镇何家坊村、柳树台村、原姚湾村、原半截沟村、烈桥村。	
21	红土镇中心小学	红土镇周陵村、太和寺村、孙家砭村、东王村、惠家沟村、邵家沟村，红土社区。	
22	红土镇肖家堡小学	红土镇肖家堡村、冯家塬村、甘草塬村、北神沟村（3-6 年级）。	

	23	红土镇北神沟小学	红土镇北神沟村（1-2 年级）。	
	24	阿庄镇湫洼小学	小庄村、原长峪村、下庄村（1-6 年级），湫洼村（1-6 年级）。	
	25	王石凹小学	王石凹街道辖区内各村、社区。红土镇赵家塔村。	
	26	陈炉红军小学	陈炉镇枣村、立地坡村、马科村、永兴村、上店村、育寨村（4-6 年级）、北沟村（4-6 年级）、及上街、咀头社区。	
中学	27	市五中	一马路，北至北关桥（姜女祠北关桥），南到三里洞小花园，二马路北至北关桥（姜女祠北关桥）油库，南到青年路，户籍在城关派出所、三里洞派出所的城镇居民及城关村、河东村，印台办的济阳村、前塬村、印台村。	
	28	铜川市第五中学北校区（印台中学）	印台办西村、楼子村、前齐村、原尧科村、原苏家庄村、崖尧村、刘村、寇村、柳湾村、顺河村、虎头村及顺金社区（南至北关油库，北到柳湾水厂的城镇居民）。 陈炉镇各行政村及上街、咀头社区。 红土镇各行政村、红土街道的城镇居民及金华山矿区。 金锁关镇各行政村、社区、崔家沟矿。 王石办各行政村、社区。	
九年一贯制学校	29	高楼河中小学	中学部：广阳镇胜利村、三合村、水利村、郗贾村、四兴村和东坡社区。 小学部：广阳镇胜利村、三合村、水利村、郗贾村、四兴村。	
	30	阿庄中小学	中学部：阿庄镇各行政村及红土镇的肖家河村、水沟村。 小学部：阿庄村、塬圪塔村、西沟岭村、汉寨村、阿庄街道。	
	31	广阳中小学	中学部：广阳镇陶贤村、广阳村、西固村、上马村、四联村、任家塬村、刘家沟村及徐家沟社区、鸭口社区及原广阳街道、一五三厂社区居民。 小学部：广阳镇广阳村（不含一组、九组）、四联村、刘家沟村（不含一二组）、陶贤村（不含一二组）及原广阳街道、一五三厂社区居民。	

附件 5

铜川市义务教育新生流出登记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户籍所在地						
应就读学区学校						
家长姓名	父亲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母亲				联系电话	
流出学区就读原因						
① _____ 社区(村队)适龄儿童(少年)法定监护人在_____稳定居住务工,目前在户籍所在地已无监护条件,情况属实。 (盖章) 年 月 日		② _____ 街道(乡镇)适龄儿童(少年)法定监护人在_____稳定居住务工,目前在户籍所在地已无监护条件,情况属实。 (盖章) 年 月 日		③ 流出所属学区学校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④流出学校所在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⑤流入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入学派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表适用于铜川市义务教育段新生流出时使用, 在铜川市教育局网站自行下载。

2. 办理程序: 家长持户籍证明(随迁子女与父母同一户籍的户籍簿、父母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居住证明(随迁子女父母双方的铜川市居住证或在我市合法稳定居住的证明。其中, 非我市户籍务工人员提供铜川市居住证及相关材料; 我市户籍进城务工人员提供由社区办理的我市居住证明及相关材料)和务工证明(随迁子女父母双方合法真实有效的劳动务工合同或工商营业执照等相关材料)。按照①→②→③→④→⑤顺序办理。办理时, 户籍证明、居住证明和务工证明各复印三份分别留存流出所属学区学校和流入、流出区县教育行政部门, 其他审核部门查验原件并签署审核意见。

3. 此表一式四份, 流入、流出学校和流入、流出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各 1 份。

4. 义务段新生招生结束后, 由流入区县教育行政部门汇总派位情况并书面反馈流出区县教育行政部门。

附件 6

印台区 2021 年各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咨询电话

序号	学校	招生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01	铜川市第五中学北校区 (印台中学)	芦 涛	15309190610	
02	铜川市第五中学	路惠民	18091908799	
03	阿庄中小学	杨彦辉	13571413359	
04	广阳中小学	杨振忠	13629195653	
05	高楼河中小学	井建武	18109198079	
06	王石凹小学	穆加起	13992949685	
07	陈炉红军小学	温海贤	13389197199	
08	三里洞小学	周军虎	13571582310	
09	金华山小学	郭应斌	13992932521	
10	徐家沟小学	孙志强	13991593803	
11	方泉小学	周 辉	15029391380	
12	玉华第一小学	韦育红	13571554521	
13	玉华第二小学	苗运广	13992968138	
14	东坡小学	于素芳	13992955595	
15	前齐小学	张文静	13992917570	
16	频阳逸夫小学	刘江丽	13649190363	
17	城关小学	念翠翠	13992921408	
18	袁家山小学	洪倩	17792245042	
19	何家坊小学	邓全明	18992931057	
20	南湾小学	张 丽	13571590029	
21	纸坊小学	姚 莉	13992987596	
22	肖家堡小学	李喜宁	13992921726	
23	北神沟小学	路晓琴	18391597251	
24	红土中心小学	任海燕	13239192081	
25	阿庄镇湫洼小学	冯茜莹	13087659330	
26	双碑小学	张 璟	18220491523	
27	育寨小学	崔建东	15129191368	
28	雷家坡小学	郭瑞峰	18109199153	
29	四兴小学	牛玉侠	15129190896	
30	西固小学	张王芳	13992925706	
31	金锁关小学	高 娟	13992962622	